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九次董事会于2023年5月29日书面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3年6月8日在淮南市采取现场与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志根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度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。

经审议同意对2023年度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楚源工贸”）拟发生的委托加工、后勤服务等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调整。根据测算，调整后将降低上述关联交易金额36,161.00万元，2023年度公司继续与楚源工贸发生后勤服务、班中餐、委托加工、工矿产品购销、供料供电供气和资产租赁等关联交易，预计金额不超过56,993.25万元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上述关联交易额度未超出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

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》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关联董事王志根、郭占峰、张少平、何为军、黄书铭、王富有回避表决，其他 3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出具书面审核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阅本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取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经审议同意取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除取消上述议案外，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时间、地点及其他审议议案的内容不变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》。

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9 日